

2023 年深圳市宝安区上星学校 部门预 算

目 录

一、文字部分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 第四部分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 第五部分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 第六部分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 第七部分 重点项目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第八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情况
- 第九部分 名词解释

二、表格部分

- (一) 收支总表
- (二) 收入总表
- (三) 支出总表
- (四) 基本支出总表
- (五) 项目支出总表
- (六) 政府预算拨款收支总表
- (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 (八)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经济分类）
- (九)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十)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一)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二)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一、文字部分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深圳市宝安区上星学校是经宝安区机构编制委员会批准成立的**独立法人机构**，是经费**独立核算单位**。是宝安区教育局下属的一所九年一贯制学校，主要工作职能是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教育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对适龄学生开展九年一贯制教育，推进普及九年义务教育。

二、机构设置情况

预算单位深圳市宝安区上星学校为宝安区教育局下属学校，深圳市宝安区上星学校无下属单位，部门预算为本级预算。下设办公室、教学处、德育处、科研处、总务处、安全办，共6个部门。

三、2023年主要工作目标

深圳市宝安区上星学校2023年主要工作目标包括：

1. 规范办学，依法治校，加强一般事务管理和教育教学管理；
2. 强化九年一贯制学校的整体意识、大局意识，重视校园文化建设；
3. 创新激励机制和培养机制，不断增强教师队伍活力，加强教师队伍建设工作；

4. 继续加强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加强学生心理健康教育,全面推进学生午餐午休工作和课后服务工作,探索学校游泳特色项目实施方案,切实为广大学生家庭减负;

5. 强化级组、科组和备课组管理,尝试年级负责制,认真开展集体备课制度,试行开展校际集体备课活动,狠抓教育教学质量;

6. 加强党、工、团、队建设,倡导绿色、环保理念,关心教职工身心健康,推进学校民主管理,构建民主、温馨、和谐校园氛围。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2023年深圳市宝安区上星学校部门预算收入5,553万元,比2022年增加839万元,增长17.80%。2023年部门预算支出5,553万元,比2022年增加839万元,增长17.8%。

预算收支增加主要原因:一是人员增加;二是学生人数增加。主要原因是:学校由2022年初50人到2023年初103人,人员经费增加;学生由2022年初943人到2023年初1637人,学生生均经费增加。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深圳市宝安区上星学校预算 5,553 万元，包括人员支出 3,759 万元、公用支出 82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32 万元、项目支出 1,680 万元。

（一）人员支出 3,75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363 万元，绩效工资 373 万元，津贴补贴 1,747 万元，奖金 498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39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1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93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119 万元，住房公积金 316 万元。

（二）公用支出 82 万元，主要包括：工会经费 67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体检费）15 万元。

（三）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32 万元，主要包括：离退休费 32 万元。

（四）项目支出 1,680 万元，具体包括：

1. 购买教育服务费预算 211 万元，主要包括：购买教育服务费预算 211 万元，用于开支外聘第三方代课教师和教辅人员的工资福利等。较 2022 年预算减少 63 万元，下降 23%，主要原因是按学生生均进行计算该经费，以现有人员工资核准进行核拨经费，我校临聘老师较少。

2. 全区性经费项目预算 369 万元，主要包括：课后服务经费 156 万元，用于购买教学耗材和发放课后看班教师及外聘课后服务机构劳务费；午餐午休管理费 182 万元，用于发放午餐午休看

班教师劳务费；考务工作经费 9 万元，用于购买考务相关物资和发放考务人员劳务费；区教师素质提升活动经费 10 万等。较 2022 年预算增加 252 万元，增长 85.19%，主要原因是 2022 年度受疫情影响，学校课后服务及午餐午休服务未全年度开展，预算较少。同时，我校属于次新校，学生较去年年初增加 694 人，增加 73.6%，2023 年还新增了考务工作经费 9 万、结对帮扶资助经费 8 万元、区级课题资助经费 4 万。

3. 运行经费项目预算 1,100 万元，主要包括：一般管理事务经费 381 万元，用于学校食堂、后勤，日常办公，学校设施设备维修等支付；水电费 70 万元；办公设备购置经费 111 万元，用于新扩班的办公设备购置；学校教研文体活动经费 8 万元；校园安全管理经费 11 万元；教育教学管理经费 40 万元；教育教学活动经费 81 万元，用于学校传统文化特色教育、体育特色教育及国际化教育、教师继续教育等支出；教育教学设备购置费 82 万元，用于采购音体美器材、监控系统等教育教学设备；物业管理及非教育教学管理费 228 万元，用于购买第三方物业管理服务；教材、练习本费 88 万元，用于采购教材、练习本及教辅资料等。较 2022 年预算减少 1397 万元，下降 50.14%，主要原因是工资结构调整导致运行经费减少以及学校开办费用完。

第四部分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深圳市宝安区上星学校 政府采购项目纳入 2023 年部门预算共计 319 万元，其中货物采购 91 万元、工程采购 0 万元、服务采购 228 万元。

第五部分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2023 年“三公”经费预算 0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无对应支出。

1. 因公出国（境）费用。2023 年预算数 0 万元，为进一步规范因公出国（境）经费管理，我市因公出国（境）经费完全按零基预算的原则根据市因公出国计划预审会议审定计划动态调配使用，因此各单位 2023 年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数为 0 万元，在实际执行中根据计划据实调配。

2. 公务接待费。2023 年预算数 0 万元，比 2022 年增加 0 万元，主要是我单位无公务接待费。

3. 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2023 年预算数 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2023 年预算数 0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数增加 0 万元，主要是我单位无公务用车；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23 年预算数 0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数增加 0 万元，主要是我单位无公务用车。

第六部分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一、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单位范围

深圳市宝安区上星学校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单位范围包括：深圳市宝安区上星学校本级，无下属单位，已编制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按要求开展部门整体绩效自评，经主管部门审核后形成绩效报告报送市财政部门备案。市财政部门将根据需要对部分基层单位或整个系统的部门整体支出实施重点绩效评价。

二、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项目情况及工作要求

2023年深圳市宝安区上星学校所有项目支出预算纳入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涉及预算资金1680万元，设置并编报3个项目绩效目标。相关项目在执行时需在年中（8月底前）编报绩效监控情况，并在年度预算执行完毕或项目完成后，按要求开展绩效自评，并在单位自评的基础上选择重点项目开展部门评价，经主管部门审核后形成绩效报告报送市财政部门备案。市财政部门将选取部分政策或项目实施重点绩效评价。

第七部分 重点项目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023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预算数（万元）	绩效目标
教育教学设备购置费	82	通过及时完成购置9项教育教学设备，保证设备购

		置质量达标率达 100%，保障教育教学设备使用率达 100%，使用对象满意度达 90%及以上，从而满足学校日常教育教学工作的需求。
--	--	---

备注：无。

第八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情况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3 年深圳市宝安区上星学校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0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上星学校为非参公管理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0 月，深圳市宝安区上星学校共有车辆 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2023 年计划新增车辆 0 辆；新增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新增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三、其他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上级专项转移支付支出预算。

第九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二、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反映政府提供一般公共服务的支出。

三、住房保障支出：集中反映政府用于住房方面的支出。

四、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五、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和公用经费（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及印刷费等）。

六、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八、“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及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过路过桥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九、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表格部分

表 1

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宝安区上星学校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3 年预算数	项 目	2023 年预算数
一、政府预算拨款	5,553	一、教育支出	4,439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553	普通教育	4,165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小学教育	4,157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初中教育	9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274
三、单位资金	0	城市中小学教学设施	193
1. 事业收入	0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81
2.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1
3. 上级补助收入	0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91
4.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事业单位离退休	32
5. 其他收入	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39

表 1

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宝安区上星学校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3 年预算数	项 目	2023 年预算数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0
		三、卫生健康支出	93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3
		事业单位医疗	93
		四、住房保障支出	631
		住房改革支出	631
		住房公积金	316
		购房补贴	315
本年收入合计	5,553	本年支出合计	5,553
上年结余、结转	0	结转下年	0
收入总计	5,553	支出总计	5,553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 3

支出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宝安区上星学校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23 年政府采购项目		
						小计	其中：面向 中小企业政府 采购项目	其中：面向小型、 微型企业政府 采购项目
深圳市宝安区上星学校			5,553	3,873	1,680	319	319	319
	205	教育支出	4,439	2,759	1,680	319	319	319
	20502	普通教育	4,165	2,759	1,407	228	228	228
	2050202	小学教育	4,157	2,759	1,398	228	228	228
	2050203	初中教育	9	0	9	0	0	0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274	0	274	91	91	91
	2050904	城市中小学教学设施	193	0	193	91	91	91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81	0	81	0	0	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1	391	0	0	0	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91	391	0	0	0	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2	32	0	0	0	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39	239	0	0	0	0

表 3

支出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宝安区上星学校

单位： 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23 年政府采购项目		
						小计	其中：面向 中小企业政府 采购项目	其中：面向小型、 微型企业政府 采购项目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0	120	0	0	0	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3	93	0	0	0	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3	93	0	0	0	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93	93	0	0	0	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31	631	0	0	0	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31	631	0	0	0	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16	316	0	0	0	0
	2210203	购房补贴	315	315	0	0	0	0

表 6

政府预算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宝安区上星学校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3 年预算数	项目	2023 年预算数
政府预算拨款	5,553	一、教育支出	4,439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553	普通教育	4,165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小学教育	4,157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初中教育	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274
		城市中小学教学设施	193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81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1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91
		事业单位离退休	32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39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0
		三、卫生健康支出	93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3
		事业单位医疗	93
		四、住房保障支出	631

表6

政府预算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深圳市宝安区上星学校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3年预算数	项目	2023年预算数
		住房改革支出	631
		住房公积金	316
		购房补贴	315
本年收入合计	5,553	本年支出合计	5,553
上年结余、结转	0	结转下年	0
收入总计	5,553	支出总计	5,553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部门名称：深圳市宝安区上星学校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宝安区教育局			5,553	3,873	1,680
深圳市宝安区上星学校			5,553	3,873	1,680
	205	教育支出	4,439	2,759	1,680
	20502	普通教育	4,165	2,759	1,407
	2050202	小学教育	4,157	2,759	1,398
	2050203	初中教育	9	0	9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274	0	274
	2050904	城市中小学教学设施	193	0	193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81	0	8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1	391	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91	391	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2	32	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39	239	0

表7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部门名称：深圳市宝安区上星学校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0	120	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3	93	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3	93	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93	93	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31	631	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31	631	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16	316	0
	2210203	购房补贴	315	315	0

表 8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经济分类）

部门名称：深圳市宝安区上星学校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宝安区教育局			5,553	3,873	1,680
深圳市宝安区上星学校			5,553	3,873	1,68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759	3,759	0
	30101	基本工资	363	363	0
	30102	津贴补贴	1,747	1,747	0
	30103	奖金	498	498	0
	30107	绩效工资	373	373	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39	239	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20	120	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93	93	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1	11	0
	30113	住房公积金	316	316	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69	82	1,488

表 8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经济分类）

部门名称：深圳市宝安区上星学校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30205	水费	9	0	9
	30206	电费	61	0	61
	30209	物业管理费	228	0	228
	30216	培训费	10	0	10
	30218	专用材料费	88	0	88
	30227	委托业务费	549	0	549
	30228	工会经费	67	67	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57	15	542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2	32	0
	30302	退休费	32	32	0
	310	资本性支出	193	0	193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193	0	193

表9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部门名称：深圳市宝安区上星学校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年度	总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深圳市宝安区上星学校	2022年	0	0	0	0	0	0
	2023年	0	0	0	0	0	0
	增减变化金额	0	0	0	0	0	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表 10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宝安区上星学校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宝安区教育局			0	0	0
深圳市宝安区上星学校			0	0	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表 1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宝安区上星学校

单位： 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宝安区教育局			0	0	0
深圳市宝安区上星学校			0	0	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表 12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 年度)

单位名称		深圳市宝安区上星学校	主管部门		深圳市宝安区教育局（本级）
年度 主要 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预算金额（万元）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基本支出	主要用于人员、公用及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等	3873	3873	0.00
	运行经费项目	1.满足日常教学需求，开展教育教学管理工作；2.购置教育教学所需设备，建设功能室；3.开展音乐、体育、美术、国际化、德育等特色教育	1100	1100	0.00
购买教育服务费	通过购买教育服务项目的实施，将有效解决师资短缺问题，保障教育教学的正常开展。	211	211	0.00	

	全区性经费项目	1.完善深圳市义务教育阶段学生午餐午休管理体制，从根本上解决学生的午餐午休问题； 2.优化学生健康成长环境，减轻学生、家长和社会过重家庭教育负担，提高学生发展核心素养的主动性、针对性、实效性，让学校和教师有更多的价值感和意义感、家长和学生有更多的幸福感和获得感。	369	369	0.00
	金额合计:		5553	5553	0.00
年度 总体 目标	通过各项目的实施开展，整体保障我校各项工作的正常运行，保证资金到位的及时性，保证财务管理制度和项目管理制度健全和执行有效性，保证资产使用的合规性及管理的规范性、使用的有效性，保证优质学位率，各工程、设备项目的达标率为 100%，项目建设及验收及时性，能提高我校的办学水平，有效提高学生的综合技能水平，让教职工满意度及家长、学生满意度和社会满意度都达到 95%以上。				
绩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效 指	产出	数量	提供公办义务教育阶段学位	1637 个	

标		新购置教学设备数量	109 套
		教师培训次数	103 人/次
		教学交流及竞赛举办 次数	3 次
		购买服务人员数	15 人
	质量	符合入学条件学生入 学率	100%
		新购置设备设施使用 率	100%
		培训参与率	≥95%
		教学交流及竞赛活动 参与率	≥95%
		购买服务教师资质达	100%

		标率	
	时效	设备购置完成及时性	及时
		培训举办及时性	及时
		活动举办及时性	及时
		购买服务经费发放及时性	及时
	成本	成本控制率	≤100%
效益	经济效益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	民生事业发展情况	持续发展
		提高教育质量	提高
		完善教育体系	不断完善
	保障正常教学工作正常开展	有效保障	

	生态效益	不适用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家长满意度	≥90%
		学生满意度	≥90%
		教职工满意度	≥90%
		经费发放对象满意度	≥90%
		社会满意度	≥90%
	其他满意度	不适用	不适用